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4-020

##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并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浦迈”）将继续深耕聚焦主业，不断修炼内功，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不断提升企业价值，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将相关方案报告如下：

### 一、持续聚焦主业，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

#### 1、主业为先，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细胞培养产品与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作为“细胞培养第一股”，公司始终坚守提升产品品质、加快创新步伐、拓展业务领域的承诺，秉承着“Cell Culture and Beyond”的战略方针，公司致力于为生物医药行业打造全方位的上游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基于良好的细胞培养技术、生产工艺和发展理念，公司通过将细胞培养产品与服务的有机整合，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加速新药从基因（DNA）到临床申报（IND）及上市申请（BLA）的进程，通过优化细胞培养产品和工艺降低生物制药的生产成本。公司本着“成就客户、团队协作、开放自省、追求卓越”的核心价值观，秉承“至臻工艺、至善品质”的质量方针，以“让生物药公司用最高性价比的细胞培养产品和服务”为使命，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打造民族优质品牌，助力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中，公司不断持续创新，深化研发，以确保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始终处于行业前沿，满足客户不断演进的需求。

2024年，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加强在CHO细胞培养基、HEK293培养基，昆虫细胞培养基、兽用疫苗应用领域的培养基、以及细胞治疗应用领域的培养基领域方面的研发，不断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同时通过进一步资源整合，加强公司CDMO业务的服务能力，提高公司CDMO业务的竞争力，同时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上下游产业链的不断拓展。

## **2、加强资金管理，最大化实现资金效率**

公司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在安全、合规的前提下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能效。在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方面，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资金效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对部分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在自有资金管理与使用方面，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理财产品的选择进行严格把控，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

2024年，公司将持续通过安全、高效、合规的资金管理，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 **3、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最大化实现募集资金合理使用**

2024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慎并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切实保障募投项目按计划顺利进行，增强募投项目效益最大化，从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 **二、践行“以投资者为本”，持续完善投资者合理回报机制**

### **1、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要求，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自公司2022年9月上市以来，公司制定并实施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2023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累计分红 7,329.04 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0 元(含税)，同时若公司 2024 年度中期符合上市公司分红条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 2024 年度中期分红，预计分红金额不低于 2,500 万元。上述议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4 年，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业绩成果。切实落实投资者回报。

## 2、推动落实回购方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充分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2023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向董事会提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202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低于 5,000 万元（含）、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 68.00 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合适的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4,772,460 的比例为 0.017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 58.00 元/股，最低价格为 58.0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60,000.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58,31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14,772,460 股的比例为 0.7478%，最高成交价为 58.0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3.000 元/股，使用超募资金成交总金额 39,997,020.03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4 年度，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积极落实控股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2023 年 9 月 14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奥浦迈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计划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 12 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 月 29 日，肖志华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120,579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 114,772,460 股 0.1051%，合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 5,840,277.85 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增持计划下限金额 300 万元，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以及董事、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倪亮萍女士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奥浦迈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计划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起 12 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 万元。2024 年 1 月 31 日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肖志华先生、倪亮萍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 79,925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 114,772,460 股的 0.0696%（四舍五入所得），合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 3,143,000.67 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增持总额 600 万元的 50%，本次增持计划仍在实施过程中。

2024 年，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总经理肖志华先生以及董事、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倪亮萍女士将继续根据增持计划的内容，在增持计划的期限内实施增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优化内部运营管理，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 **1、不断加强技术创新与研发投入**

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对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技术研发人员给予奖励，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热情。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搭建更好的研发实验环境，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机器人研发方面，公司在持续改善现有产品的性能的同时，将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细分产品，开发不同的硬件特征，提高产品针对不同应用的性能，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 **2、不断丰富产品品类多样化和市场拓展**

公司的产品目前覆盖了 CHO、HEK293、昆虫细胞、兽用疫苗以及 CGT 应用领域的培养基，公司不仅在国内市场有所布局，还在逐步拓展海外市场。通过不断丰富产品品类和市场拓展，能够更好的满足不同地区和客户的需求，从而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竞争力。

#### **3、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质量控制**

公司拥有完整质量控制体系，始终秉持“至臻工艺、至善品质”的质量方针，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质量控制工作的投入，为提升新质生产力提供重要保障。通过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 **4、不断加大人才培养，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继续引进和培养各方面的人才，同时吸纳全球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将加强员工培训，继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形成有效的人才培养和成长机制，通过内外部培训、课题研究等方式，提升员工业务能力与整体素质，在鼓励员工个性化、差异化发展的同时，培养团队意识，增强合作精神，打造世界级的一流人才团队，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未来还将根据具体情况对优秀人才持续实施股权或期权激励，将公司利益、个人利益与股东利益相结合，有效地激励优秀人才。

#### **5、持续优化“提质增效”**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

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持续完善、优化“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4 年度，公司将通过上述多方面的努力，使得公司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道路上不断取得新的成就，为推动我国生物医药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内部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2024 年公司将持续优化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具体措施如下：

##### **1、不断完善并落实公司相关制度修订**

公司已于 2023 年度完成独立董事相关管理制度的修订。2024 年，公司加快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并紧跟监管要求，实时关注顶层制度设计的变化，不断更新并优化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合规经营。

##### **2、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建设**

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全面梳理原有管理制度，在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建立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明确相关部门人员的职责和权限，推行全面管理，提倡全员参与，建立彼此连接、彼此约束的内控制度。

##### **3、加强管理层约束，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强化并约束自身行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本增效，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4、常态化加强董事、监事、高管合规意识**

公司董事、高管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种培训，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充分了解并尊重市场，树立合规意识，坚守红线，不断提升自律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公司未来亦将全力支持并积极组织董事、高管积极参与相关培训。

####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持续高质量信息披露**

## **1、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积极通过公告披露、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及邮箱、投资者实地调研以及券商策略会等多种方式，建立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

2024 年度，公司会持续加强与资本市场多元化多渠道的沟通，通过上市公司公告、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股东大会、分析师会议以及券商策略会、投资者热线以及邮箱等多种方式、多渠道、多维度的开展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将公司的信息及时、准确、公平的传递至全体股东，充分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 **2、常态化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

2023 年度，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以及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此外，公司还通过上证 E 互动的方式积极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2024 年，公司将继续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并根据实际情况由公司董事长或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 2023 年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计划将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上证路演中心召开；此外，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将就公司 2023 年年度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继续丰富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方式，邀请投资者调研，使得投资者更加直观的感受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进一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 **六、强化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共担共享，不断加强“关键少数”的责任**

自公司 2022 年 9 月登陆科创板以来，公司始终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保持密切沟通，积极组织其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监局等监管部门以及上市公司协会等官方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不断加强“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不断提高履职能力；此外，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重点核心领域加强监督；同时，将董监高薪酬与上市公司经营

效率等进行挂钩，制定符合行业情况、与经营业绩相匹配的薪酬政策。

2024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丰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的措施，落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任何业绩承诺，未来可能收到国内外市场宏观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亦将积极践行上市公司责任，努力以良好的业绩、更加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馈投资者的关注与信任，进一步维护公司资本市场的形象。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